厦门三五互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厦门三五互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8年1月3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拟将 2017年度审计机构更换为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现将有关事项具体公告如下:

一、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公司原审计机构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从专业角度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考虑到天健的审计团队相关人员已经连续多年为公司提供年度审计服务,为保证公司审计的独立性,也为了更好的适应公司未来业务发展的需要,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真调查,提议福建华兴会计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审计服务机构,聘期一年,具体审计费用由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市场行情等因素具体协商确定。

公司就该事项已事先与天健进行了沟通,公司对天健团队为公司审计工作所做的辛勤努力表示感谢。

二、拟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概况

名称: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100084343026U

住所: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湖东路 152 号中山大厦 B 座 7-9 楼

执行事务合伙人: 林宝明

成立日期: 2013年12月09日

合伙期限: 2013年12月09日至长期

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审查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资质: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发的《会计师事务所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证书序号:000423),能够满足公司未来财务审计工作的需求,能够独立对公司财务状况进行审计。

三、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说明

- 1、公司已提前跟原审计机构天健就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进行了沟通,并征得其理解和支持。
- 2、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资质进行了审查,认为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满足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资质要求,具备审计的专业能力,因此同意向公司董事会提议聘任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机构。
- 3、公司于2018年1月3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聘任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7年审计机构。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 4、本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四、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公司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执业资格,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为公司提供公正、公允的审计服务,满足公司2017年度审计工作的要求;公司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我们一致同意聘任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2017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1、公司董事会在发出《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前,已经取得我们的事前认可。2、经核查了解,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执业许可证,能够满足公司未来财务审计工作的要求,公司聘任福建华兴会计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7年度审计机构不会影响公司报表的审计质量,不会损害全体股东和投资者的合法权益。3、公司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因此,我们同意将公司2017年度审计机构变更为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 2、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事前认可意见;
- 4、独立董事关于四届二十二次董事会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厦门三五互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月3日